

皆可弃

我跟皇上说，我想出宫。

皇上说，成何体统。

我说，我要当皇后。

皇上说，无理取闹。

我说，那我今晚要跟你睡。

皇上看都不看我一眼。

我折腾了一会，不见他理我，便一把拂开他案上堆叠的奏折，他终于蹙着眉抬起了头来，灿若繁星的眼眸里带上点不悦，旁边伺候的人大气都不敢出。在他的注视中气氛变得尴尬了起来。

我曲起一只手指挠了挠脸颊，也有点不知所措。

「别闹了，实在觉得无聊让静妃带你去看看鱼，还不行就去愉妃那儿听她弹弹琴。」

我瞅他态度又软了起来，便又开始蹬鼻子上脸，冲上去抱住了他的手臂，「皇叔，我想嫁给你，不当皇后也行，什么昭仪

啊，妃子啊，我都可以！」

他大手罩住了我的脸，按在我脸上将我推开了，「你不能嫁给我的，乖，你现在还小，等你长大了有真正喜欢的人了，我再给你指婚。」

「那好吧，不娶我就不娶我，那你能陪我睡觉吗？我一个人睡觉害怕，你陪我睡吧，像小时候那样。」

他站起身就走，我赶忙抓住了他长袍的下摆，我本来就是跪坐的姿势随着他起势一带变成了趴在地上，他愣了一瞬，我马上抓紧了机会抱住了他的大腿，号啕假哭，「我长大了皇叔就不喜欢我了！我晚上害怕得睡不着觉，白天没有精神食欲不振，我觉得我可能撑不过这个月了……」

千雾脸上出现一个万分头疼的表情。蹲下身就将我扯了起来，「晚上我来陪你！」

「好！那我去找静妃娘娘玩儿了！」我立刻收了声，提着裙摆开开心心地就蹦出了门。

他抬手揉了揉自己的太阳穴，看起来像是疲惫极了。旁边的林公公见状凑了上去，躬身问道，「皇上近来因为边关战事操劳，昨夜又是熬到深夜，不如休息片刻吧。」

千雾摇了摇头，「去议事处，今日若议得太晚记得提醒朕，朕答应了千伶回来陪她。」

林公公笑了一下，「说来皇上还是心疼小郡主。」

静妃娘娘没带我去看鱼，她正在刺绣着一件寝衣。我跟她关系比较复杂，按我母亲那边来说，我应该叫她一声姨娘，因为她是我母亲的妹妹。

「静妃娘娘，为什么做寝衣啊？」

她笑了笑，「皇上的旧寝衣穿了好多年了，我给他做件新的。」

我撑头听着，一国之主还如此节俭，我又多了一个喜欢干雾的理由，哎，真是烦恼。

夜里我都已经快睡着了，干雾才来。我感觉到他的气息一下就精神了，翻身抱住了他。他未解衣袍，也未躺下，只靠在了床沿，拍拍我的后背，轻声说着，「睡吧。」

我此时哪还有睡意，他已经很久没有哄我睡觉了，他说我已经是个大孩子了。

「我好想嫁给你啊，这样就可以每天跟你一起睡了。」

他有些无奈地笑了笑，苍白的面上，眼窝处的乌青更加明显，「跟你说了多少遍了，不可以的。」

我抬头看他，有些心疼地摸了摸他的脸，「你不睡吗？」

「等你睡着了，我再回去睡，你快睡吧。」他说完在我背上拍了拍。

「真的不能跟我一起睡吗？」我嘟着嘴问他，我知道他最吃我这一招了，如果这样他都不心软，那就没办法了。

他还是点点头，拍着我后背的动作未停，一下一下的。

「那皇叔还是早点回去休息吧，是我不懂事。」我心里很心疼他，他既然不能在我这睡，那就让他早点回去吧，道理我都懂，但我就觉得很难过，如果人可以不长大就好了。

他未置可否，只用着低沉的嗓音轻声说，「睡吧。」

我嘴上说着让他早点回去，可手却不由自主地搂紧了他的腰，闭上了眼睛。

近来宫中有大事发生，边关战火连天，百姓苦不堪言，如此打下去定不是长久之计，番疆派出使者前来议和。

我向来不懂朝堂之事，只知道我见干雾的时间少了许多。可我也知道他忙，所以不想去打扰他。

这几日吃坏了东西，一直呕吐不止。吃了两副药才见好，早上醒来的时候我发现干雾靠在床头，闭着眼睛，长长的眼睫毛垂下来，鼻翼轻轻鼓动，清浅地呼吸着。我悄悄地从被窝里伸出手，抓住了他的一只手指。他马上醒了过来。眼神由朦胧变得清明只花了一秒钟时间。

他摸了摸我的额头，「好些了吗？」

我点点头，「好了，就是很想你。我怀疑我的病就是因为太久没见你才得的。」

他忍不住笑了一声，在我脸上掐了一把，「小人精，最近乖乖待在宫里别乱跑知道吗？我最近很忙，等忙完了这一阵子来陪你玩，好吗？」

「好，我会乖乖的。」我忍不住将手伸出了被子，努力摸上了他的眼睫，「皇叔这么辛苦，我好心疼。」

他不说话，只含笑看我，眼里温柔快要把我溺毙。

我本来不知道干雾在忙什么，静妃娘娘来看我，与我说了，番疆使者前来议和，交换了两方停战的条件，并求娶一位皇室女子。

我只知道皇家近几代后嗣凋零，皇叔他们那一代也不过四位皇子，两位公主。到了我这一代，皇叔今年不过二十六的年纪，只有一儿一女，未到嫁龄。

我父亲那一脉只留下了我。广乐姑姑只有两个儿子，广央姑姑有个女儿已经许配给了骁骑营统领家的嫡长子。

「皇家除了你，没有适龄女子，皇上日夜焦虑，寝食难安。」

我听得懂她话里的意有所指。可我也知道和亲这种事，是没有回头路的，如果去了，就意味着以后不能陪在皇叔左右了，我沉默着，无法下定决心。

前朝也是炸开了锅。文官武臣们讨论来去，算了兵力算军粮，算出了收益算好了大局。可他们都算不了干雾的心。

年轻的君王过早地坐上了这个皇位。先皇走的早，正是战火连天时，他的兄长带兵出征，也再也没回来，兄长的妻子生产之时也难产，留下的这个小郡主从小被他带在身边。

大臣们只觉得千雾疼爱这个孩子，像疼爱自己的子女一般。只是在国家之前，哪怕是自己的亲生孩子，也不得不舍。却丝毫不知，千雾对于这个孩子的心意早已不是用亲情的界限可以划定。

番疆使者来访已经超过一月。双方还在焦灼着。大臣一封一封的上书千雾已经不想再看。

几位前朝老臣，都在议事处。慷慨激昂地说些什么。

来来去去也无非就是劝皇上考虑大局。

千雾是个好皇帝，他视民如子，怜悯百姓。从上位以来仁政治天下。他从未有过如此糊涂的时候。他知道什么是正确的决定，可他心乱如麻，无论如何下不了这个决心。

我拎着食盒就站在门外。那是我第一次自己做好的糕点。我想让千雾尝尝。我对林公公说，让皇上晚上来看我吧。

林公公应了。他说也只有我敢这么跟皇上说话了。

我点点头，很高兴，我对皇叔来说是最特别的就好。

皇上晚上来了。关于什么番疆什么和亲的事，他都没提起过。我知道他想保护我。他不想让我知道这些，他也不会让我去和亲。他虽然不会娶我，可他真的很爱我。

我将我做好的马蹄酥递给千雾。我说第一次做，做得不太好。

他说这是他吃过最好吃的。我凑过去抱住了他，「千伶好喜欢皇叔。」

他摸着我的头发说，「皇叔也喜欢千伶。」

我听着他熟悉的声音，感觉着他的体温，忍不住哭了起来。
「让我去吧。」

他浑身一僵，好半天才哽咽了一句，「不可以。」

我在他肩膀上蹭掉了眼泪，退出了他的怀抱，撑起一个笑来，
「只有我最合适吧，我知道你是个好皇帝，战争会死很多人，我知道你不喜欢打仗，我什么也不能为你做，就只有这个了。
让我去吧。」

宫中为我准备好了最好的嫁妆。一月后我便随着使者回番疆。
千雾从那天以后不再来看我，我的求见也被他拒绝，我知道他是在不舍，可我不喜欢这样的不舍。如今已经见一面便少一面了，怎么还可以这样对我呢。

我走的那天，浩浩荡荡的队伍近一里路长。我坐在马车内，出了宫出了城。我叫停了马车，下了车，最后望一眼故乡的城墙。

千雾立在那个城墙之上。城墙高高的，我看不清他的表情，但是我知道他在注视着我。我想象着他的表情，想象着他说我还小的模样。

「皇叔，千伶长大了。」

千雾负手而立，高处寒风扑体，林公公为他披上了天青色的披风。他此刻才明白，高处不胜寒的滋味。

他看不清我的脸，只觉得那身鲜红长裙格外好看，配上小郡主永远娇蛮，眉飞色舞的模样想来是更加鲜艳。

「朕从来没有如此痛恨过这个皇位。」他的手扶在冰冷的砖石上。透骨的凉意从他手心传来，冻结了心脏，蒙上一层冰霜。

林公公在一旁听了只叹息着摇头，「皇上也是为了黎民百姓。」

千雾不再说话，他垂眸看着那个熟悉的身影上了轿撵，诀别这个词，太过于沉重，他避而不谈，他甚至不敢见千伶。只要千伶开口对他说一句，她不想去。那他大概会当场变成一个昏君。什么后果都不管不顾。只要护着她在身边就好。

他站了半日，直到整个队伍的尾巴都消失在了他的视野里，才缓缓下了楼。

回宫之后千雾生了一场大病，他梦到了很多过去的事情。一切曾经被他淡忘的东西都无比清晰地重新出现。大到我生病他衣不解带照顾几天几夜，寸步不离，小到被我弄碎了丢弃的拨浪鼓。都突然又回到了他眼前，他小声地梦呓，可却只重复一个名字，任谁听了，都能知道那是谁。

静妃侍疾两天，别的妃子前来换下她，她走出殿门，有些憔悴，可也不见萎靡，反而有种夙愿得偿的满足。

她的陪嫁丫头扶着她，慢慢地向她宫里走去，「娘娘，皇上这病好几天都没见好，是不是太过思念小郡主的缘故？这可怎么办才好？」

「怎么办才好？现在这就是最好的情况，否则皇上有一天知道了千伶并非他亲侄女，以千伶在皇上心中的地位自然是无事，说不定直接就纳妃了，可皇上难道不会怀疑我知情不报吗？」

侍女连忙点头撑是，「娘娘也是辛苦了。」

「姐姐偷情，生下个女儿，充作二皇子之子，为了不露馅甚至服下催产药，提前生产，可惜死于难产，二皇子也战死沙场，千伶也是可怜，从小便没了爹娘，不过皇上垂爱，这么多年比掌上明珠还宠，也算是她的福气，若她没有别的想法，就这么在宫中长大，以郡主身份嫁出去多好，坏就坏在...」她没再说下去。

坏就坏在，这个我喜欢上了自己的叔叔，千雾虽然清醒，知道这是他侄女，可感情一事并不可控，旁人不知道，静妃作为枕边人看得真真切切，千雾已然是动了心，留着我是大患，可也不能杀了，不如送走和亲是最好。

我跟着车队断断续续走了快一月才到了番疆。沙漠风光，阳光强烈干燥，黄沙堆成小山一样绵延起伏，蔓延到远方，无边无际。我撩开马车的布帘向外看去。心里想的却是不知皇叔有没有见过如此奇特的景色。

进了沙漠，不过两日就到了番疆的王城。我才知道我并不是要嫁给番疆王这个年岁已大的老头子。我要嫁给他的六儿子。

新婚那夜我才看到六王子。他穿着新婚的服饰，与皇城的不同，这里的新婚服饰是白色的，没有腰身，看起来像一个长麻袋套在人身上，绣着少数民族特有的花纹。六王子身高腿长倒也不显得过于难看。

他用他碧色的眼眸看了我许久。我第一次见有人的眼睛是这个颜色，以至于让我连反感都忘记了，只愣愣地看着他。

「你就是广济国的郡主？」他开口了，嗓音带着一股如同薄荷般清清凉凉的感觉，和皇叔的温柔低沉完全不同。

从来没有人用过这样的语气跟我说话，谁都知道我是皇叔的掌中宝，对我毕恭毕敬。

「我有什么不好吗？！」初到一个新地方的紧张，离开皇叔的痛苦，新婚之夜的恐惧，让我提高了音量，努力做出一副厉害模样，像掉进狼坑的小猫，龇牙咧嘴，妄想吓退敌人。

「没想到啊，这么瘦弱，看起来一副没吃饱过的样子。」他居然伸手捏了捏我的脸，我刚要挣扎他就收回了手，捻了捻刚刚掐我脸的两只手指，「不过皮肤挺嫩。」

我被他激得瞬间眼眶就红了起来，眼泪爬了满脸，「别用你的脏手碰我！皇叔都没这么对我，你算什么！你凭什么掐我脸！」我随手拿过床上的枕头就向他打去。

他还是笑嘻嘻的样子，一脸不屑，「你皇叔是不掐你，但是他送你来和亲了呀，这不比掐你严重多了。」

被他一说，我就停下了动作，举着枕头愣在了原地，眼泪像断了线的珠子一样流，不停地抽噎着。

「是我...是我自己要来的！不是皇叔让的！都怪你们！都怪你们！」

他被闹烦了，将枕头扯了过去，「谁想让你来，都怪我父王提的这主意，谁喜欢你们广济国的瘦鹌鹑啊，跟没断奶一样，我就是告诉你，你乖乖待着就行，好吃好喝的总少不了你。」说完就推门出去了。

我愣在原地。

第二天起床，我从宫里带来的两个丫头服饰我起了床，还有番疆的下人也在殿里伺候着。我才知道六王子叫弦伊。

在番疆我是个身份特殊的人，不会有人欺负我，但也不会有人发自真心地喜欢我。

我是六王妃，却和别的王妃都有所不同，我什么也不会，像一个没有用的摆件，只要有我这个摆件在，意味着两国表面的和平。

我很少见到弦伊，他总是往外跑，他特别喜欢美女，各式各样的，最好是身材丰满的。偶尔也会给我带点番疆特有的东西回来，问问我广济国的美女是什么样的。

我撑着头看着他，「我这样的。」

他伸手拿起一块糕点咬了一口，蹭的满嘴油，「那我突然就不向往了。」

我看着他深邃的碧色瞳孔仿佛一潭清湖，棱角分明的脸上高挺的鼻梁极巨异域风情，肤色很白，被太阳晒过以后，脸上的红痕就更加明显，这样好看的一张脸，却用手抓着点心吃，满手满嘴都是油！

我实在忍不住，伸手用手帕在他嘴角狠狠擦了一下，「你能有点最基本的礼仪吗？吃要有吃相！你知道我们那儿的人吃东西有多优雅吗？我皇叔……」突然，声音戛然而止。

我看到他伸出一截艳红的舌尖舔了舔自己的嘴角，本来平静的眼神突然暗潮汹涌，他被擦干净的手撑在了下颚处，四支长长的手指放上了他的脸颊，就那么直勾勾地盯着我。我不懂为什么这种气氛让人觉得脸红心跳。

风月场上的老手，自然是很难看到一个女孩最真实的脸红。弦伊开了口，「嗯？说下去呀，你皇叔怎么了？」

我抿了抿唇不说话了，

「你是不是喜欢你皇叔啊？」他问。

我知道他在逗我，干脆转过了身子。

身后传来他爽朗的笑声。

从那天以后他就特别喜欢用皇叔来逗我。有的时候会突然给我夹一筷子菜，然后问，「你皇叔有这么给你夹过菜吗？」

或是偶尔在我写字的时候突然凑过来教我写两个番疆的文字，问我「你皇叔也会这么教你写字吗？」

而现在，我坐在马背上，高高的马让我很是紧张，有些害怕。他牵着马，碧色的眼瞳在日光下闪耀着奇异的光芒，他问，「你皇叔也会这么陪你骑马吗？」

我一直很讨厌他故意提起我皇叔，那种揶揄的语调，仿佛我对皇叔的喜欢就是一个笑话。

此时我坐在马背上，比他高出一截，看着他调笑的脸忍不住恶向胆边生。一脚就向他的门面踢过去。

结果我还是高估了我自己，我果然不是番疆的长腿热辣女子，脚抬起来了也使劲了，不仅没有踢到他反而还在马上失去平衡往另外一边摔去。我摔下去前还看到了他那张玩世不恭的脸上少有地出现了焦急的表情。想伸手抓住我，可惜中间隔了一只马。

我把手臂摔断了。因为我摔下去压着手了。

大夫把我手缠了一层又一层。他坐在我旁边啃着水果，还特别没心没肺地笑我手现在像猪蹄，还说我肯定是太胖了才会压断手。我感觉手疼极了，又想我都没踢到他，还自己摔了一大跤让人看笑话。如果皇叔在肯定会抱着我安慰我，忍不住哭了起来。

我其实不想哭，最爱我的人不在身边，我再怎么哭也无济于事，可是我忍不住，我太委屈了，我太想皇叔了，如果他能出现在我面前，让我下一秒死掉也可以。我越想越伤心。

旁边的弦伊显得有些手足无措起来，有些粗鲁的替我擦了擦脸，「行了行了别哭了，我让你踢不行吗？」

「不行！」我抽噎个不停，「我这手都断了，你只让我踢一下，这公平吗？」

弦伊沉默了一会，显然是有点震惊，「你能不把这种事说得这么理所当然的吗？明明是你恶人有恶报你还觉得不公平呢！」

我还是哭。

「好好好，我答应你，不提你皇叔了，让你踢，下次带你去骑马不让你摔了，可以了吗？」

我听着他的提议觉得不错，收了声，可抽气一直不停，一会抽一下一会抽一下。「你说话算话。」

他点点头，「手疼吗？」

「疼。」我没撒谎，确实挺疼的，我一动都不敢动，印象里就没受过这样的伤。

「等你好了，我带你去逛番疆的夜会吧，你来了这么久了，还没出去逛过。」

其实我早就很想出去逛逛了，可惜这里的下人我都不熟，我也不会主动要求人带我出去，所以只能待在府里。听他说完我急忙点了点头，他的眼里带上了点笑意。

我养了接近两个月手臂才好。弦伊说明日带我出去玩，我激动得觉都睡不着，半夜屋里也未熄灯。

「奴婢听说这边的夜市热闹着呢。」送风正在给我梳头发，见我开心的样子也一同高兴了起来，跟我聊着天。正聊着门就被人打开了，弦伊从外面走进来。

「这么晚了还不睡？」

「马上就睡了。」我笑意未减，看他也顺眼了不少。

他点点头，顺势在我寝殿内的桌子旁坐下了，还自己给自己倒了杯水。送风给我梳好了头发他都未走。

「你还不回去休息吗？」

「你不是我的王妃吗？我回哪儿去？」

我摆摆手，不管他了，自己就爬上了床。跟他认识了这么久我也知道了他并不喜欢我这种类型的，就是爱口头上戏弄我，反正不管他，他坐会自己就走了。

结果我睡得迷迷糊糊的时候，居然听到了衣服窸窣窣的声音，旁边的床陷下去了一块，我本能的唤了声，「皇叔.....」自己喊完又突然想到，皇叔是不会出现在这里的，那一刻我瞬间被失望淹没。我连把弦伊推下床的心情都没了。

「你干嘛？」我硬邦邦地问他。

「睡觉啊。」他说，说完了又很不爽地补了一句，「我的老情人明天出嫁。」

「啊？」以我家的风俗来说，女子嫁人前都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以至于我听到他非常平淡地说老情人要嫁人这件事觉得有些震惊。

「我现在很担心。」他声音压的低低的，语带忧伤，煞有其事。我不自觉撑起了身子，认真地问，「担心什么？」

「担心她明天与夫君睡觉之时突然唤我名字，这可如何是好？」

我想起刚才唤的那声皇叔竟无语凝噎。坐起身端详片刻他躺着的那张欠揍的脸，抄起床头的枕头就往那张脸上狠狠揍去。他也不反抗，躺在床上摊着手，我一边打他一边笑。等我打了十几下停了手，他也不笑了，只挑了挑眉看向我，「怎么不继续了？」

「打累了，你脸皮太厚，也打不疼你。」我负气地将枕头丢回了原位，躺了下来，两人并排躺着，却泾渭分明，都直勾勾地望着高高的天花板，这边的宫殿，天花板很高，白天看起来很亮堂，整个墙壁上都用色彩勾勒着好看的花纹，晚上有些看不清，却还是能想象出漂亮的样子。

「你们这的房子都丑死了，花里胡哨的。」

「那你也只能看上一辈子，广济国那些漂亮的东西都与你无关了。」

他声音轻轻的，「很多东西放下才会开心。」

「可是很多东西是没办法放下的。」

「那不妨想想他是如何将你放下的？」

「是我自己选择要来的，他为了黎民百姓，他从没有放弃过我。」

弦伊低声笑了，清涼涼的声音在黑夜里震着我的耳膜。「你可真是傻，若是我，天下万人也无法换我心爱之人。」

我听着他的话心脏微微颤动，「那你心爱之人是谁。」

他突然侧过了头与我对视，黑暗中的碧色瞳孔仿佛夜猫散发着幽幽的光，他薄唇轻启，「那可就多了，大到杨铃屋的头牌，小到小厨房的粗使丫头。」

.....我就知道正经不了一刻钟，伸腿踢了他一脚，「滚。」完事我就卷过被子睡了。他闷笑两声也不说话了。

我听着他动静，过了一会就发出了均匀绵长的呼吸声，想了想还是分出了一点被子，搭在了他的身上。

弦伊带我来夜市了，出门前我还特意挑了好久的衣服。他拍拍我的脑袋说，「别挑了，都一样丑。」

因为这句话我和他在马车上说了一路的广济国宫廷绣工，材质，裁剪，版型不知道比他们番疆的衣服好多少。

他也不作声，直到伸手将我牵下马车才悠悠说了句，「那为什么你穿着还那么丑。」

我当场就想打道回府，最后还是被他拽住，哄小孩一样在路边给我买了个糖人。我捏着那个糖人心情还挺复杂的。

「你好歹是个王子，就这么出来，还随便吃东西，就不怕别人给你下毒吗？」

「所以我没吃，都给你了嘛。」他眯起眼睛，笑得像只狡黠的猫。

我真想直接把这个糖人扔他脸上。

番疆的民风对比广济国就过于随便了，就比如弦伊一个王子，居然可以拉着我一个王妃到处闲逛，除了身后跟着的一群便衣暗卫之外，与普通人竟然没有半点不同。

他抓着我的手，让我跟着他。我被满街各式各样的花灯吸引得移不开眼。街边有卖面具卖小吃卖饰品的女郎，也有杂耍卖艺的男子，偶尔一个好动作引得众人喝彩，声音吸引得哪怕没看杂耍的人都忍不住往那儿看过去，跟着拍拍手。

我看上了一个项链，项链是一条银色的链子，吊坠是一只小猫咪，猫咪的眼睛处镶嵌着绿色的宝石。一下就吸引住了我的目光，「你看这个像不像你？」

「不像。」

「嗯，也是，你哪有这么好看。」

他一脸懒得理我，付了钱，就把那个链子拿了过去。我伸手去接，他也没给我。「你干嘛呀？」

「不是给我买的？」他问。

「当然不是给你买的！」

「你刚刚说这个像我，又不是给我买的，哦我知道了，你其实就是想把这个带在身边，看不到我的时候就可以看这个项链，睹物思人，哎。你早告诉我你对我芳心暗许了，我肯定每天都回去陪你。」

我刚挥舞起小拳头，就被他又拽了下去，「刚长好的手，算了算了。一会没把我打痛又骨折了。」

「你怎么这么气人！」我转身就想走，又被他抓住。

「那个花灯要不要？」我顺着他干净修长的手看过去，一个台子上放着一盏花灯，灯罩是八楞形状，不知道是何材质做成，通体透明，上面画着淡蓝色的小花，画工出神入化，相当了得，栩栩如生，最奇特的是，火焰看起来也是蓝色，散发着奇异的光芒，台下围了一圈人正在驻足观看。

我一看连生气都忘了，「好漂亮，居然是蓝色的火诶。」

他摸了摸我的头，「想要吗？」

我抿唇看了会，那边一群人在围着问价，最后点了点头，眼神亮晶晶的看着他，「想要！」

只看到他漂亮野性的脸上露出一个笑容，「叫声夫君我听听？」

我又直接转身便走，「好好好，不叫不叫。在这等着我。」

说完他抬头扫了一眼周围。我看见几个熟悉的暗卫的面孔向我这边靠了些许。

他走近那个台前，比旁边围着的人都高了半个脑袋不止，特别显眼，我离得远不知道他和老板说了什么。只听见人群中发出一阵惊呼。老板在众人惊讶的目光下取出了花灯递给了他，他拿过那盏奇特的花灯向我走来，热闹的人群与嘈杂的声音都成了一副静止的背景，他与这盏蓝色的妖异花灯是最特别的存在。我隐隐有一点点期待，却不知是期待他，还是期待那盏我从未见过的灯。

弦伊是番疆最闲散的王子。他的日常就是寻花问柳找姑娘。本来我对于他究竟有多爱勾搭人没有什么太大的认识，可是有一次偶然看到他和宫里的小丫头调情才发现他哄女孩的手段那叫一个高明。

就是这个高明我没体验过一次。我看着他让我教他写广济文字中我的名字，却又故意把我的名字写的歪七扭八的，忍不住想给他两巴掌。但是我忍了，皇叔说了，女孩子不能太粗鲁。

「你到底学不学！！」我把笔啪的一声拍在了桌子上。

他点点头，「我有好好学，就是太难了。」

我才懒得看他装，哼了一声不理他了，他笑着又凑过来扯我袖子，「要不这样吧，我教你写番疆字，就从你的名字开始。」

我又拿起笔，「写吧。」

他很快便随手写了两个字，虽然我不懂番疆字，可也看得出来十分潦草。我有些怀疑，「这就是番疆文中我的名字？」

他一本正经地点了点头，看我练习了一会。

将他写的那张纸抽了回去，抬了抬下巴，没有任何高傲的表情却带着一股从骨子里散发出来的倨傲，「写给我看看，」

我便一笔一画写了出来，颇为得意地挑了挑眉，「看！比你聪明多了吧！！」

他点点头，「确实挺聪明。」

两个人又闲聊一会就到了晚上，他最近经常来我房里睡觉，但我俩也只是一张床上睡而已，没有发生过任何事情。

我问他为何总是这么闲。我以前在宫里，看到他这个年纪的人都已经开始有事儿做了。更别提他还是一个王子。

他扯了扯我的头发，「转过来。」

我又只好转过去，与他对面而卧

「我哪儿闲了？我这不是每天都得伺候你吗？」他说

我无语片刻。

「其实我也挺想有事儿做的...」他的表情无端落寞，跟平时欠揍的样子完全不同。

我其实并不懂皇家制衡等弯弯绕绕的东西。弦伊表面上是风光无限的王子，父王宠爱，母亲也是邻邦国王嫡女，在番疆无论有任何过失番疆王都能毫不计较。

可我知道皇叔说过，没有实权，再风光无限也不过是一时得意。弦伊的兄长们，有兵权有党羽，有真正参与朝堂的权利。可他只有虚有其表的宠爱。母家作为邻国可以作为他的支柱，可番邦王却也不得不忌惮。父子之情到底还是掺杂了许多复杂的东西，显得不那么纯粹。

番疆的冬天还没有广济国冷，年下了王宫里准备了宫宴，我和弦伊需要一同前往。他站在马车前等我，披着厚厚的披风，冬天到了，他脸上被晒得红红的痕迹也消失了，皮肤更是白的透亮。我与他亲近了很多，他是我在番疆唯一的依靠，虽然有的时候觉得他很讨厌，可是他也确实陪伴我消磨了许多无趣的时光，许多皇叔不在我身边的时光。我还是很想皇叔，可我越来越看清楚现实，皇叔就好像是一场梦，一场每个深夜里都可以反复沉浸，但却永远不会成真的梦。

他拉住我的手，将我扶上了马车，随后自己也上来了，坐在我的身边。马车里放着几样点心，我随手拿起一个吃了起来。

「少吃点，你前几天牛肉吃多了吐一床都是，还这么贪吃。」
我听他说着脸有点红，还是硬着头皮把那个点心吃完了。

他说的是我三天前，厨子做了一道辣牛肉，特别对我胃口，吃了不少，结果半夜就觉得不舒服，吐了一床，当然睡在我旁边的他也难以幸免。好在他当时醒了第一件事就是传大夫，又给我换衣服又给我擦脸的。也没怪我吐他一身还是让我略微感动了一下。如果他没有说我的胸有点小这句话的话，我应该会更感动一点。

「一会宫宴上注意点啊，别跟几百年没吃过好吃的一样，丢我的脸。」

「不用你教我，我能比你们番疆人还不懂礼吗？」

「就你懂就你懂，吃了三盘辣牛肉都不带停手的，你们不都说食不过三吗？人家是不过三筷子，你是不过三盆。」

「我？你？」我被他气得说不出话来

吵吵闹闹间已经到了王宫门口，马车停了，我们得走进去，他先下了马车伸手牵我，我居高临下地瞪了他一眼，不让他牵，选择自己跳下去，结果我还是高估了我自己，跳下去的一瞬间就感觉要摔，好在被他一把搂住了腰捞了回来，「行了我错啦，宫里的菜不好吃，每年宫宴都是一样的菜式，等回家了让小厨房给你做你爱吃的好吗？」

我哼了一声，算是高兴了点，踮着脚给他整理了一下披风，牵着他的手往王宫里走去。

番疆的家宴酒必不可少，弦伊坐在我旁边喝了不少酒。我本来想偷偷替他喝一点，却被他阻止了，在桌下捏了捏我的手，「小不点喝什么酒？」

「谁是小不点，我可是你的王妃！」我挺了挺小胸脯看着他，他的眼光在我挺起的胸膛上流转片刻，带着酒意的朦胧，出了声，「哦？」

我看着他的眼神就想起前几日他说我胸小的事情，又把胸脯收了回去。「我要出去透透气。」说完忙不迭跑了。

弦伊的目光在殿内一扫而过，勾起唇喝下了最后一杯酒。

我被挽云扶着在周边随便走走。两个拿着食盒一高一矮的小侍女走在前面不远处竟然也没发现我们。听起来好像说什么说的格外入迷。我本来不打算多听，但却从她们的话语里听到了六王子之类的词语，忍不住跟了上去。

「六王子居然跟那个广济国的郡主相处得不错，我刚才看到他们牵着手来的呢！」高的那个侍女说。

我一听，这些小侍女还挺八卦的。

「对啊，谁不知道娶了广济国郡主可就跟王位无缘了，国王最忌讳与别国有牵连的王子，本来还以为六王子不知道得多恨这个广济郡主呢，没想到还相处得不错。」

她们后面说的啥我已经听不进去了，我只知道原来我竟然带给了弦伊这么大麻烦吗？而他也没为难我，平时生活中还对我挺

不错的。我不再多想，急急忙地就回去了。

弦伊像是喝多了的王子，眼神都迷离了起来，我一过去就跟没骨头一样靠在了我身上。我拍拍他的脸，「还行吗？我们回去吧。」

他嘟囔了一声，我一听，是我的名字。心里突然涌现出一股复杂的情感。我想起身向国王告辞，只见国王已经往我们这边看来。目光说不上是何意味，总觉得带着股探究。

我带他回了家，给他扔床上，帮他脱得只剩里衣就给他塞进了被子，裹一裹扔进了最里边。自己又拿了床被子睡在了外面。

半夜我是被热醒的，弦伊不知什么时候钻进了我的被子里，手脚并用的缠着我，我俩很少有这样亲密的时候，睡觉都是各睡各的，平时最多也就牵牵手，抱一抱，现在我俩都只穿着里衣，他的温度仿佛能穿过薄薄的衣物传到我们挨着的地方，热得人心慌。我忍不住推了推他，却没推开，反而被他抓住了手。

他的大手骨感十分强烈，他正用自己的骨节碾压着我的手指，我慢慢变得清醒起来，喊了声，「痛。」

「这就痛了？」

他另一只手开始在我腰上徘徊，我知道会发生什么了，可我没有想象中排斥。只抿着唇看着他，心脏跳得快蹦出来。他十分温柔。

「王妃。」

我听到他的声音，带上了暧昧的喑哑，从前不曾听他这么叫过我，「是我错了。」他突然说。

「哪...哪错了？」

「不该说你小的。」

我曲起腿就踢了他一脚，刚才旖旎的气氛被冲淡了两分，「给我滚。」

他抓住我的脚，就我踢他的姿势放上了自己的肩膀，极具风情的脸庞此时尽是魅惑，「王妃，我会温柔的。」

第二天我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是日上三竿，他埋头在我颈间睡得还挺沉。我能看到他浓密纤长的睫毛，挺翘的鼻尖，还有嫣红饱满的双唇，被子下我的腿还压在他的身上，那样我会觉得舒服点。

我就这么看了一会，觉得挺奇特的。

我扶着床沿下了床。洗漱好了弦伊才起来，拍着自己的脑袋，明显喝了酒第二天有些头疼。我看着他心里有些微妙的感觉，感觉他没有平时讨厌了，看起来还有点顺眼。

过完年开了春。天气很快就暖和了起来。

我撑着头看着侍女在院里放风筝，有些兴致缺缺。成日里没个新鲜的。正看着呢，弦伊从外院走了进来，我近来看到他就觉

得挺高兴的，每次回家总会给我带点稀奇古怪的东西回来，渐渐地我就开始期待见到他回家。

他走进屋子看到我的表情笑了笑，「今天什么也没有。」

「啊？」

「不过有一个好消息。」

我听他这么一说就来劲了，「什么呀？」

「过几天去戈坝林围猎，带你一起去。」

我听他说完开心地蹦了起来，搂住他的脖子一顿跳，「真的吗真的吗？什么时候呀？我还没有围猎可以穿的衣服呢，快带我去买！」

他按住我的脑袋阻止我再蹦蹦跳跳的，「不用去买，我让人提前给你准备好了，明天让她们送来给你试试。」

晚上我因为过几天要去围猎的事情兴奋得睡不着觉，弦伊也被我这种心情传染，也有点难眠。他跟我说着戈坝林里有哪些动物，往年他们的围猎是怎么进行的，他打到过什么样的野兽。

我听着，开心地在床上滚来滚去，一会滚到他怀里，一会滚到另外一侧。

「有兔子吗？」我问他，「我想要兔子。」

「唔，那我给你抓。要多少？五只够不够你吃？」

我不动了，踢了他一脚，「谁说要吃兔子了！」

「昨天中午你才吃了兔肉。」

「哼。」我背过身去，不理他了，过了一会又忍不住转了回来，「可是我骑马骑得不好...」

「没事儿，我带着你。」他说完凑了过来，将我搂在了怀里。我抬起腿习惯性地压在了他身上，找到了个舒服的姿势，闭上了眼睛，「谢谢你，弦伊。」好像，日子也并没有那么难熬。

他一手被我压在脖子下面，另一只手在被子里抓住了我压在他身上冰凉脚，我被他温热的手心包裹住舒服地蹭了蹭他的脸，他便顺势在我额头上落下一吻，也闭上了眼。

第十章

围猎那天天气非常好，春日的阳光灿烂却不刺眼，照得人暖洋洋的。他给我准备的围猎服是红色的，袖口和裤腿都收得紧紧的，胸口是一排盘扣，下身裤腿外是宽大的裙摆，只一层，不影响行动，衣服上绣着番疆特有的花色。我坐在他的马上，他牵着马到了猎场门口驻扎的大帐外。已经有不少人的目光看了过来，开始向我们行礼。

「我先下来吧。」

他停下来放开缰绳，伸出双手，仰着头想将我抱下来。旁边众人注视，我这一刻心脏跳的奇快。

「兄弟里面，还是六弟最怜香惜玉了。」说话的正是五王子弦朗。弦朗年岁不过二十二，却已是一位征战沙场的将军，步履从容，颇有气度。

我俯身行了个礼。

弦伊拉起我笑笑，「对王妃自然应该如此。」

正说着话大王子和三王子结伴过来了。

「说什么呢这么热闹。」大王子弦歌三王子弦离向来关系亲密，如今番疆兵权两分，一半是护城兵，交给了大王子弦歌，一半沙场将士，由五王子弦朗统领，我不懂这些东西，就觉得他俩脸上的笑容都假得很，可却也不得不虚与委蛇，毕竟不出意外的话，未来的番疆王应该就是这两位之一了。

「正说起六弟乃是我们番疆怜香惜玉第一人呢，看到大哥这才想起来，大哥前些日子，收了杨铃屋的头牌想来也是不忍美人沦落烟花柳巷，还是大哥心善，看来论起怜香惜玉，我和六弟都只能甘拜下风了。」五王子弦朗的话说出口就没有那么中听了。

大王子弦歌听完笑笑，「不过是府中缺个乐伎，所以买了回家，五弟真是耳听四路眼观八方，这点小事也能知晓。」

我抿唇看他们打舌战，有点不太自在，偷偷扯了扯弦伊的衣袖。他心下了然，只说我第一次来带我四处先去逛逛便走了。我俩走远了我才小声问他，「大王子和五王子好像关系很差。」

「哦？这你都能看出来，真厉害真厉害。」说完抬手在我头上摸了一下，像摸狗一样。

我打掉了他的手，「可是好像对你都还不错。」

他眨着漂亮的眼睛对我笑，「没有利益冲突自然就还不错，反正我是一个不可能当国王的王子，他们也就不必对我剑拔弩张的。」

我想起了之前听到的宫女谈话。心里有点低落，很想问他是不是真的，都是因为娶了我，才不能当国王的，最后也没问出口。

「今日为什么别的王妃没有来？」

「围猎的话，一般不带女眷的。」

「啊？那我为什么可以来？」我有些惊讶。

「可能在大家眼里你是个男的？」

我停下了脚步，在那张贱嗖嗖的脸还没来得及笑之前就给了他一拳，看他佯装很痛的样子，觉得更生气了，忍不住又踢了他一脚。他只受着，也不反抗，仍是笑眯眯的模样。

这头笑笑闹闹，却完全没注意大帐掀起了一条缝，国主带着审视的眼神正望着打闹的我们。看了半晌才开了口，「弦伊这孩子，真是让人看不透。」

身后伺候了国主半辈子的宫人搭了腔，「六王子生性爱玩，尤其爱貌美女子，如今遇上了六王妃倒是突然转了性了。」

国王狐疑的目光却并未收敛，他在思考，他在探究，探究这个六王妃是不是真的成了弦伊的心头挚爱。

弦伊把马交给我牵着，自己去了一边，不知道干什么去了。我摸着马，回身问了问旁边伺候的侍女，才知道原来是弦伊求了国王才带我来的。等他回来我才戳着他脑袋问，「明明是你求了父王才带我来的，干嘛不好好说！」

「还不是怕你太感动了一会当场哭出来。」说完他将我往他那边拉了拉，揉着我脑袋的动作温柔了许多，至少不像是在摸狗了，「开心吗？」

我别扭地点了点头，「开心。」

他托着我身子给我举上了马，「走吧，马上要入场了。」

番疆民风开放很多，可当他翻身上马，与我同骑一匹马时，周围投来的目光还是让我脸羞得通红，我努力压下这种又害羞又悸动的感觉，小声问他，「这样会不会影响你打猎？」

「不影响，就去帮你抓几只兔子而已。」

说完那边国主已经下了令，众人的马跟脱了缰一样冲进了猎场。

「诶...」我看着白的黑的棕的马屁股都扬长而去，忍不住有点急，「冲啊。」

他骑着马不紧不慢地与众人拉开了距离，「骑太快了吹到你，你这弱不禁风的，哪儿禁得起这么折腾。」

「谁说我禁不起折腾了？」

「那是谁动不动就说不行了不要了？」

「滚！现在是说这个的时候吗！」可惜现在在马背上，我不方便回头揍他。我听着他一声闷笑过后，慢慢加快了点速度，进了林间。

草木的气息芬芳馥郁，只深吸一口气感觉整个人都变得清新了起来。他又放缓了速度，一边走一边指给我看那些奇特的树木和花草。不远处时不时有马匹跑过带起的马蹄声，对比一下我俩悠闲得像是来这逛街的。

「诶，那是兔子吗？蹿的就过去了。」

他朝我说的方向看了一眼，「不是，是老鼠。」

「有那么大的老鼠吗？」

「你刚看到的是什么颜色的？」

我想了下说，「灰色的。」

「老鼠是什么颜色的？」

「灰色的。」

「所以那就是老鼠。」

「嗯??」我知道他又在逗我了，有些生气地叫了一声，「弦伊!!」

「哈哈，好好好，去给你抓！」说完便翻身下了马，将缰绳递给了我，「这马很乖的，你别使劲扯缰绳都不会乱跑的，等着我。」

我点点头，「你别用箭射它啊，我想要活着的。」

「就你难伺候。」虽然这么说着，却还是将手里的箭放回了身后背着箭筒里。我抿着唇紧张地望着他。

他动作相当小心，慢慢地靠近了那只还在吃草的灰兔子，脚下的步伐没有发出一点声音。我也屏住了呼吸，大气不敢喘，最后看到他猛地一扑，透过薄薄的衣服都能看到他肩胛处绷起的肌肉。

「抓到啦！」他站起了身，用手捏着那只兔子的后脖颈，灰色的小兔子在他手里不断踢着腿。他在青葱的林间对我绽放出一个漂亮的笑容来，周围美景都褪了色，只有他碧色的眼瞳散出最绚烂的光彩。

我忍不住也露出笑来。下一瞬间他的笑容便突然收敛，那双漂亮的眼眸猛然皱缩，我还来不及反应，他已经扔掉了那只兔子向我扑过来，我被他从马上拉下撞进他怀里又随他一起滚到了地上，还没反应过来只听到了一声刻意压低的闷哼。

「怎么了？弦伊，你怎么了？」我被他按在胸口处，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只能用手抱住他，不断在他身上摸索。直到摸到他肩胛处的水渍，我立刻反应过来发生了什么。一把推开他。

「来人！来人啊！抓刺客！！」本来离得不远的暗卫都靠了过来。一时间林场内变得混乱起来。

我小心地抱起弦伊，等着医官前来将他挪回帐中。他肩上中了一箭，伤口正在不断的流血，看得我心急如焚。

弦伊的床前围了一群人，有正在忙碌的医官，有刚从宫里赶来的他母亲，还有他几位都来参加了围猎的兄长。

国王非常生气，此次围猎是大王子弦歌一手操办的，围猎场里居然混进了刺客，差点要了自己儿子性命。无论他与弦伊之间究竟有何弯弯绕绕，他也绝对不允许自己的孩子被刺客所杀，更何况，说不定这个刺客并不是冲着弦伊来的，而是冲着自己来的，想到这，他更是怒不可遏。

这边医官在忙着拔剑治伤，那边国王在忙着追责定罪。弦伊的母亲在旁边小声啜泣，五王子弦朗一脸的看笑话模样。

我懒得去看这乱糟糟的一切，脑子里只剩下了弦伊，我知道如果不是他那支箭会射中的其实是我。他毫不犹豫地向我奔来，那样的坚定是我从不曾想过的。

弦伊第二日就醒了过来，我正靠在床前撑着脑袋打瞌睡。感觉到他的手指点了点我的额头。我立刻清醒了过来。

「怎么样？感觉怎么样？疼吗？我叫医官过来给你看看。」

「诶，没事儿。」他用没受伤的那边手臂拉住了我，「你夫君这么强壮，这都是小伤！」

我看他这副模样不知怎么的就鼻头一酸，眼泪吧嗒吧嗒地开始掉。他手足无措起来，一只手给我擦着眼泪，一边擦还一边掐住了我的脸，「哭什么啊，我这还没死呢。」

「死什么死啊！会不会说话！」

「好了好了好了，没事儿了，我这好好的呢。对不起。」

他眼神温柔了起来，带着歉意的口吻，

「你跟我说什么对不起啊。」

「兔子，没给你抓住。」

都这个时候了还惦记着我的兔子，我的话他居然这么放在心上，我被他感动得又是想哭，就听他又补了一句，

「今晚没有兔子肉可以吃了。」

.....算了，感动什么的都是我自己想太多了。

大王子弦歌因为围猎场里混进刺客一事被国王处罚了，如果七日之内抓不住那个刺客，就收回他手里的那支护城军。想来现在也是焦头烂额。

伤了肩膀的弦伊对比起来可就太悠闲了。说起来伤的也不是太重，就是每天哼哼唧唧的磨人。要以前我还能给他一拳出出气。现在就是每天惹我，我想揍他，他就装作伤口复发了，让我下不去手。

「我想告诉你一件事。」

「什么事？」我停下了手里的笔抬头问他。

「就是我上次不是教你写了番疆文中你的名字吗？」

「嗯，对啊，又想考我啊，我会写！」说完就在纸上写下了那两个字，得意地看向他。

「.....不是，就是想告诉你，这两个字在番疆文里是傻蛋的意思，你以后别去别的地方乱写。」

「嗯？你再说一遍？」我用力攥着笔杆，指节都开始泛白。

「我这不是良心发现告诉你了吗？」

「所以你为什么现在告诉我？」我微笑着问他。

「嘿嘿。」不言而喻，他现在受伤了，告诉我这件事我总不能揍他吧。

我俩交换了个眼神，都自顾自笑了起来，下一秒我就站起身在他那张祸国殃民的脸上留下一个漂亮的巴掌印。

大王子在第六天找出了刺客，据说在国王亲审的时候那个刺客当场自尽了，是不是真的刺客谁也不知道。不过国王真的就没有继续发作下去，只是近来待大王子弦歌稍微冷淡了一些。

我心想这可真是偏心了，你这六儿子差点被整死了，就随便拿个人上来交差这事儿就算完了？

这事儿才过去不久，大王子就又出事儿了，饭菜被下毒，幸好所食不多，被救回来了。没查几日发现是大王子新纳进府里的杨铃屋头牌妙媚所为。妙媚坚决不承认有人指使，但大王子却不相信，怀疑到了五王子身上，几经追查，竟真的发现了妙媚与五王子私相往来的证据。如今五王子已经被下了狱。

我听得一愣一楞的，「你们这也太刺激了吧。」

弦伊伤还没好全，不能乱动。眼巴巴地看着我敲核桃仁，「还行吧，同室操戈在所难免，历代都是这么过来的。」

我啪啪又敲了两下，这核桃总算碎了，「那他们怎么都不怀疑你的。」

「你看我有啥值得怀疑的。」

我打量了一下他，这一副受了伤病歪歪的样子，确实也没啥值得怀疑的。「就不能让人送核桃仁来吃吗！敲得我累死了！」

「诶，你不懂了吧，自己敲的比别人弄好的核桃仁好吃。真的。」

「问题是你也没敲啊，这都是我在敲！你知道我是谁吗？我在家可从来没干过这些！」

「知道知道，辛苦你了，快点，刚敲的都要吃完了。」

「.....」算了，我忍了。

五王子坚决不承认是他指使，可是妙媚在狱里自尽了，证据确凿，五王子也无从抵赖。被关在狱里，无诏不得探视。

我对于这些东西不太敏感，只觉得兄弟自相残杀是件可怕的事情，或许弦伊这样无欲无求的人反而会过得好一些。

半夜醒来的时候突然发现弦伊不在我身边，我以为他起夜去了。结果等了一会也不见他回来便起身裹了件披风出门寻他。门口守夜的侍女说六王子去了书房方向，我便也朝书房走去。

书房门关得紧紧的，我贴上去听了一会，只能听到里面是有动静的，却根本听不清在说什么。便抬手敲了敲门，

「谁？」是弦伊的声音，比平时多了点锐利之感。冷漠的语气听得我愣了一下。

「大半夜不睡觉你干嘛呢？！」

一会门从里面打开了，我看着屋内还立着一男子，穿着黑色的衣服，打扮得十分干净利落，看一眼就给人一种这人身手肯定很好的感觉。

弦伊只着里衣，披着一件外袍，对我一笑，「有点事儿，已经说完了，走吧，回去睡觉。」

书房里的那个男人便也退下了。回寝殿的路上我问他，「刚才那人是谁啊？」

「保护我们府邸的暗卫，刚才禀报我说府邸附近有可疑的人，我详细问了他一下，让他加布人手，以防不测。」

我点点头，对他所说的话深信不疑。更加用力地抓紧了他的手。「害怕吗？」他问。

我摇摇头，「不怕，有你在我就不怕。」

弦伊伤好之时已经进入了初夏。天气炎热了起来，他却迎来了国王让他开始去上朝听事的消息。我看着他正在换朝服，趴在枕头上问他，「你高兴吗？」

他低头系好扣子情绪看起来并不高，「就那样吧。」

「你以前不是抱怨没事做吗？如今有事做了为什么还不高兴呢。」

他舔舔嘴唇，露出一个暧昧的笑容来，「那就没空出去玩儿了，那么多美人等着我呢。」

我眯起了眼睛看着他，「大早上的找架吵是不是？」

「哈哈，吃醋了？」他穿好衣服蹲在床前，在我的肩头咬了一口，「等着夫君下朝带你出去玩！」

「哼。」我哼了一声，裹起被子准备睡个回笼觉，阳光过于强烈，晃得人睡不踏实，翻来覆去之间脑袋清醒了一点，如果五王子不出事，大概弦伊是不会有听政的机会的，果然，国王始终热衷于制衡，即使偏爱大王子也不会真的就让大王子独大。想着想着，我又有些心疼弦伊，我忍不住笑笑，「谁要心疼他啊，嘴那么贱！」

弦伊每日下了朝，若有趣事便会说与我听听。今日回了家面色却有些古怪。

「怎么啦？」我扯扯他闷闷不乐的脸，被他打了下手

「别摸我，你又没洗手。」

我看了眼我这洁白无瑕的纤纤细手，「你瞎吗？你看我这手多干净。」

他瞟了一眼，「行吧。」

「那到底怎么了？」

「父王要纳妃。」

「那你为什么不高兴？」我脑海里闪过了许多奇奇怪怪的念头，例如，国王这个年纪了还纳妃身体真可以啊，以及国王纳妃为什么弦伊不高兴，难道纳的是弦伊的心上人？各种念头信马由缰，弦伊倒是已经很懂我了，直接大手将我的脑袋罩住了，「你又想什么呢？」

「.....什么也没想。」

「纳妃倒无事，就是他而建个新殿给新妃子住。现在国库本来就己经不宽裕了，为这事今日朝上吵个没完。」

我倒是不懂这些，对于钱没有什么概念，就是看外面这夏日炎炎，若要动工那可真不是小事情。弦伊叹了口气，明显很不赞成，我觉得也挺胡闹的。却没想到这事儿居然还真就成了。

新纳的妃子也不知道有多大能耐，愣是让老国王铁了心要给她建殿，一时间朝野非议，连同民间的百姓也感慨国王挥霍无度，身上赋税压力巨大，可却不敢过于明显地发声。

番疆人善战，可国家地处位置不是特别好，不算是特别富庶之地。国王向来奢靡，国库空虚，便只有加大收税力度，以及向边境邻国增收赋税。连弦伊的母国也不例外。

广济国与番疆国力旗鼓相当，番疆还与广济国保持着表面和平。但私下却也开始不老实起来，屡屡纵容边关士兵骚扰百姓。广济国国主向来不喜战争，宁愿多让好处换取边关百姓安稳。番疆国主便是看准了这一点，得寸进尺。

我于宫中是不知晓这些事儿的，弦伊偶尔会与我提起一些，语气里也是相当不满。我有时看着弦伊对于这些作为相当愤怒的模样也觉得心里一暖。他虽然是番疆人，可却是真的为两国百姓着想，若他是国主，那一定会是一个好国主。

新殿建成已经到了年下。宫宴时我也见过那个新的王妃。确实很漂亮，一颦一笑都带着无比的魅惑感，只看你一眼，便勾魂夺魄，狐狸眼妖媚性感，嘴唇厚薄适中，看起来像樱桃一样娇艳欲滴，让人想咬一口，我都看得呆了。眼神变得直愣愣的。

直到弦伊伸手在我眼前晃了晃我才回过神，「有那么好看吗？」

我赶紧点点头，「真的好漂亮啊！你难道不觉得好看吗？」

他抬眼看了一下，一脸已经见惯了的模样，「就那样吧。」

「你要求也太高了，这是我见过最好看的女人了，最最最好看的！」

弦伊抿了口酒，「早知道让你也见见杨铃屋的头牌，不比她差。」

我听到这个头衔觉得有些耳熟，都喝了两杯酒才想起来，「杨铃屋的头牌是不是那个给大皇子下毒的啊，你也认识？」

弦伊点点头，不着痕迹地岔开了话题，「少喝点，明天起来头疼。」

「好好好，最后一杯。」

今年的冬天弦伊又带给了我一个好消息。番疆要派出使者前往广济国贺岁，让一个王子亲自前往。二王子身体向来病弱，路途遥远，经不起折腾。

大王子手握护城兵，是不会离开番疆的，人选就到了他和三王子之间。

我还没听他说完，就已经激动地涨红了脸，「你去广济国可以带上我吗！可以吗！可以吗！」

「你这么弱不禁风的，带你去多麻烦啊，不带。」

我知道他就是嘴硬心软，赶紧抱住了他脖子，「夫君最好了，弦伊最好了！」

他故作冷漠的神情有一丝崩塌，嘴角不自觉地挑起了，连碧色的眸子里都带上了笑意，最后干脆不忍了，伸手抱住我的腰，「带你带你。小傻蛋。」

「我可以见到皇叔了，还有静妃娘娘！我好想他们啊！」我想着相见的场景就已经有些想哭了，把脸埋在他胸膛蹭来蹭去。

「最想见的只有你皇叔吧？」

「知道是我皇叔还吃醋！小气鬼。」

「你要不是老大半夜叫他，我也不至于吃这醋啊。」

「我那不是年纪还小分不清亲情和爱情嘛～」

「那你现在分清楚了？」他挑了挑眉低头看着我。

我赶紧点点头，「分清楚了分清楚了。」

他弯下了腰，尖瘦的下巴放在了我的脖颈处，抚着我后背的手也是无限温柔，发出一声宠溺地呢喃，「真是个小傻蛋。」

第二日弦伊到了下朝点也未回来，我以为他是有什么事临时绊住脚了，便没有太在意，结果一直等到晚上宫门都快下钥了都

没等到他人。我有些坐不住了，让人备好马车，就往王宫门口赶。

今日天气很冷，我出去一会就被风吹得脸蛋子通红，忍不住紧了紧身上的披风。到了宫门外一打听才知道原来是历来去访别国都没有带女眷的先例，弦伊为了带我去广济国求了国主一日，最后给国主求烦了也不应允，他便在殿门口跪了半日。到现在还在跪着。

我听宫人一说那叫一个心急如焚，我宁愿现在跑过去跟他说我不回去了，我也不想他受这种苦，急急忙忙让人通报国王求见。好在国王准了，我进了宫就往国王殿外跑。

远远地就看见那个跪在地上依然脊背停止的身影。看得我一阵心疼，我跑到他身边，蹲下了身，伸手捧住他冰凉的脸，「对不起，我不知道是这样的，我不去了，别跪着了。」

他跪了半日精神竟然还不错，「那不行，我一定要让你去，我去一趟来回得折腾一两个月呢，我才不会放你在家舒舒服服地睡大觉。」

我被他弄得不知是该哭还是该笑，把身上披风解了给他披上了，「心疼死我了。」

「别了，你以后打我轻点就算是心疼我了。」

「你再废话我现在就打你。」

我俩正说着呢，殿门就打开了，国王踏步走了出来，旁边还跟着那个漂亮的王妃。他看了一眼还在跪着的弦伊，以及蹲在一边抱着弦伊的我，不知在想什么，哼了一声，「罢了罢了，你就带她去吧。」说完就不再管我们，转身回了殿内。

弦伊撑着被冻得苍白的脸，对我露出一个笑来。我从不曾体验过这种感觉。这种让我觉得我不是个小孩子，我是个女人，我想把这个男人抱在怀里，为他挡下一切的感觉。记得以前在宫里伺候的人嘴里听过一句话叫老母鸡护犊子，虽然不合时宜，但我觉得就挺符合的，说来也好笑，别人意识到爱情的时候是猛然间的心动，而我意识到爱情的时候是突如其来的心疼。

我们很快就启程了。弦伊本来准备骑马，可我一人坐马车太过无聊，便拉着他陪我一起坐马车。

「这还是我第一次去广济国。」

我嗑着瓜子斜睨着他，「广济国美女很多的。」

果然这个色批脸上表情变得兴奋了起来，还拼命克制着，「是吗？其实我也不是太在意啦。」

「没事儿的六王子，你如果有看得上的直接收了也可以，正好我多几个妹妹呢。」

「真的吗？」

「真的！真的！真的！」我每说一次就在他身上锤一下。他被锤得躲来躲去的，最后奋起反击，「我又没说要娶！」

「那你想了！」

「那我为什么想！你还不反思反思你自己！」

「我！！」我无语凝噎。

路上一个月跟弦伊吵来吵去的居然过得也挺快的。我们终于到了广济国，在使臣驿站歇下了，皇上宣明日觐见。

我晚上躺在床上，满是近乡情怯的紧张。

「皇叔会不会都认不出来我了，我这两年长高了不少。」

「别多想，你刚来的时候多矮现在就一样矮。」

「那我有没有长变，都说女大十八变呢。」

「没有，除了皮肤变差了点外，大致都一样。」

「那我看起来有没有成熟一些，我是说气质上。」

「没有，还跟个小孩一样，你放心，你皇叔肯定还认识你。」

「谢谢你这么安慰我。」

「为夫应该的。」

我抬手捶了他一拳，也没用力。两人突然安静下来，我盯着黑黑的天花板发呆。他伸出一只胳膊过来，抱住了我，「你皇叔肯定还和以前一样爱你，别紧张。」

我靠在他怀里听着他的心跳声，有种万籁俱寂的平静感，躁动的心绪也逐渐平静起来。「谢谢你，弦伊。」

白天他们先去前朝觐见了，我等到了晚上才等到皇上宣旨让我一同去用膳的消息。我收拾好就出了门。宫里的一事一物我都无比熟悉，我闭着眼睛都知道这条路应该怎么走。

我走进了宴厅，千雾坐在正位上。比两年前我走的时候瘦了许多，目光炯炯，看着我时脸上是快要抑制不住的欣喜。我深吸一口气，努力告诉自己，别哭别哭，弦伊还在看着呢，我要哭出来了以后不知道得被他挤兑成什么样子。我规矩地行了礼，落了座。

弦伊握住了我的手，轻轻地捏了捏。

千雾垂下来的目光在我们交叠的双手上扫过，最后只落在了我的身上，沉静的思念的，带着一股难以言喻的忧伤。

席间我有点闷先退了出去。

「千伶。」我听到这个声音猛然回了头。

「皇叔...」我朝他奔去，一如往年，仿佛我们从没有离别，「皇叔。」我扑进了他怀里。

我印象里他从来没有如此用力地抱住过我，仿佛要将我揉进他的血肉。那样的深刻。

这样熟悉的怀抱，这样好闻的味道，陪伴了我无数个日日夜夜。与我所有快乐的时光有关，那些美好的时候如同一幅画

卷，以这个人为主导，再次展开在了我面前。那是我，无比想念的岁月。

「干伶。」他不说别的，只用低沉温柔的嗓音叫着我的名字。还好，还好我的皇叔并未与我生分。这是我心里唯一的念头。

我俩抱了一会，我主动退出了这个怀抱。我看到干雾脸上的泪痕，心里是震撼的。我从来没有从干雾脸上看到过这样压抑又炙热的神情。我忍不住伸手擦了擦他的脸。

「皇叔，你过得好吗？」

他没有回答我，只问我，「你呢？你过得好吗？」

我点点头，又怕他不信，小声地说了句。「弦伊，他对我很好。」

他又重新抱住了我，声音低低的，里面是浓得化不开的悲伤，「你爱他吗。」

我虽然害羞，但还是低声地回了句，「嗯。」

干雾的身子瞬间僵硬了起来，微微叹息了一下，「我最怕的就是你过得不好，如今这样，或许是最好的。」

我拍拍他的背，「皇叔，不要担心我。我只要知道有皇叔在想着我，不管身处何方，我都会觉得很幸福。」

「嗯。」我俩都不再说话，干雾只是静静抱着我，以这样的方式宣泄着他难以排解的思念。

弦伊就是这个时候出现的，他声线凉丝丝的，打破了这份安静。

「不知道是否有打扰到你们？」

他面无表情，碧色的眸子被暖色的灯笼照着也没有半点暖意，今晚不是暗夜里的夜猫，而是要生啖血肉的豹，姿态优雅，又带着危险的讯息。

我知道这是生气的表现。与皇叔分开了些许。

「皇叔，我们出来太久了，回去吧。」

千雾收回了手，在背后握成了拳，面上仍是威严不可侵犯的九五之尊，只抬起了下巴，淡淡地说了句，「回去吧。」

我便和弦伊携手回去了，没有注意到千雾脸上难过的神情。

夜里弦伊的动作有些过分。我被他弄得难受极了。忍不住躲闪。他逮住我乱踢的腿就在我小腿上咬了一口，留下一个明显的牙印。我被疼地大叫起来，「你属狗的啊！」

「嗯。」他哼出一声，出奇地性感。舔了舔嘴，露出一口森然的小白牙，又俯下身靠近了我，「狗可不会轻易放过你。」

「你这蛮夷之地的野蛮人！」我被他掐的脚脖子生疼，想继续踢腿，可是动作会带动相连的地方又是一阵刺激，难受的我眼泪都掉了下来，他也毫不怜惜。

第二天起来我觉得身上的皮肉都是痛的，好多地方都被咬破了皮。他竟然还抱着我睡得挺好。我怒上心头，就给他脑袋推开了。

他睁开湖水般澄澈的双眸看了我一眼，鼻子里不爽地哼出了一声，转过了身子继续睡了。

.....莫名其妙。

「不是，你还闹上脾气了，我这都还没跟你算账呢！」

「你还有脸跟我算账呢。」他这阴阳怪气的语气，酸味都快把房顶掀开了。

我想了下又凑了过去，小鸡啄米一样亲着他的脸，「你不知道那是我皇叔呀，能有什么？不就是太久没见激动了吗？你还跟我生气，你昨晚把我啃的都疼哭了，我都没生气呢。」

他总算好了点，眼睛睁开一条缝凉飕飕的看了我一眼，「疼？」

「对啊，可疼了，都破皮了。」我为了证明是真破皮了，还撩起衣袖给他看，我这白白的手臂上青青紫紫的伤痕。

「哼。」他阴沉的脸色总算好了点，我这心里也稍微舒服了点。

没一会宫里的人来传话说皇上召见我，我便开心地去了。当然去之前再三跟弦伊强调了一下，我和皇叔是有血缘关系的，亲叔叔，反正什么也不会发生。

走在进宫的路上我心里还有点感慨，以前一提到皇叔是我亲叔叔我就恨不得能把说这句话的人掐死，巴不得皇叔跟我没关系，我就可以嫁给他，如今居然也能自己说出来了。果然我长大了。

千雾陪我四处逛了逛，皇宫没有什么变化，我走之前什么样，如今也就什么样。他带我回了我以前的居所，还被保留得很好。他说这个宫殿不会给任何人住，永远为我存留。我有些高兴的抚摸过这些熟悉的家具，器物。没有注意到身后随时跟着我移动的温柔眼神。我也并不知道在许多个深夜，千雾都会来到这里，在那张陪我入眠的床上熬过一个个长夜。

我在广济国已经待了近一个月了，虽然我也不想走，可我知道我们是不能停留这么久的。

白日我常常进宫。等我回去有时候弦伊在驿馆等我，有时候不在。

「诶，你一天到晚都上哪儿去了啊？」我忍不住问他。

「到处逛逛。」

「你不会真去看美女了吧，我告诉你啊，广济国可没你们番疆开放，你要大街上随意勾搭别人，小心被打。」

「你看我一眼。」他有些神秘地凑了过来，「你看我脸，有没有觉得有什么不同？」

我瞧他说的一本正经的模样也认了真，「唔，哪里不同？」

「你没觉得有些特别吗？」

「皮肤特别好？」

他叹息着摇摇头，「当然是特别好看！就我这张脸，怎么可能被打。」

「.....那你这意思，你是真去找好看姑娘了？」我这手还没摸上桌上的花瓶就被他按住了，「怎么会！我只喜欢你啊，别多想。」

两个人闹了一会我才想起正事来，「我们什么时候回去，来这边太久了会不会不太好？」

他支着脑袋看了看窗外，「你不想多待一段时间吗？我看你很舍不得你皇叔。」

「是挺舍不得的，但是我怕待太久了国王生气会影响你。」

「没事儿，我想让你高兴。」他对我笑了起来，漂亮得像个妖精。

另一头番疆国王已经收到了信件。上面乃是弦伊亲手所书，说本应返程，不过王妃太久没回家过于高兴，请求多留一段时日，等他回家愿意自己承担所有处罚。

国王看完信不知该气该笑，「还真把这个广济国的女子当心头宝了。」

那个漂亮妖媚的女子妖妖娆娆地靠在国王身边，只说，「儿女情长向来是英雄软肋，看来六王子也难逃这一遭呢。」

国王看完只将那封信递给了伺候的人，心下突然有种松了口气的感觉。他看不清弦伊，这是他最无欲无求的儿子，难以捉摸，毫无定数。可一旦有了软肋，就再也不是毫无要害可拿捏的人了。

我们又待了一个月，我感觉明明是我回家，弦伊好像比我还不急着走。虽然他口口声声说着是为了让我在家多待一段时间，免得我想家，可我还是觉得有点奇怪。

「你不会是真的在广济国有相好了吧？你要真这么喜欢，娶进来带回番疆呗。」

他瞟我一眼，「啧啧啧，瞧你酸的，不过快了，父王来信了，再过几天咱们就得启程了。」

我撑着头，心里不知道是何感觉，我知道是一定会走的，下次再来不知道会是什么时候。可是我也明白，离别才是人生常态，陪我一生的终归只能是弦伊，而不是皇叔。

皇叔听完我说过几日就要启程，倒是沉默了很久。脸上的落寞难以遮掩，我也低落起来。

接下来的几日他时时陪着我，白日里形影不离，我想起以前的事「我以前走之前皇叔都不理我，也不见我，这次倒是每天陪着我了。」

他将多的鱼食递给我，立在一侧看我喂鱼，「那是我最后悔的事情。」

我抿唇笑了下，千雾靠近了点，手指已经落在了我的发上，只是最轻微地抚摸了一下，轻到我都未曾察觉。

我们走那天千雾仍在城墙上看着。我与他遥遥相望，明明相隔咫尺，却已是远在天涯。跨越不过的家国子民，亲情牵绊。

我已经没有想哭的感觉，只是难以言喻的忧伤流淌在我心里。
「皇叔，保重。」

弦伊拉着我重新上了车，靠在我旁边，少有的没出言戏弄我，安安静静地拍着我的背。

千雾立在原地，一如两年前那般。他的眼神望着车队走远，冬日里的高处寒风不断。他伸出了手，感觉风从指尖吹过的感觉，眯起了眼睛，「可惜，人竟还不如这一阵风自由。」

林公公叹了口气，「陛下，回去吧，小心染了风寒。」

「千伶...」他声音轻轻的，开口就被吹散在了风里，谁也不曾听见他未完的话语。

回到番疆之时已到初夏。国王年岁渐老，已经没有以前的精力了。朝里也开始有立储的提议。大部分声音是拥护大王子的，还有一部分中立不言。

弦伊面上是毫不在意，只是近来书信联络较多了一些，忙碌了一些。我不太懂这些，只知道弦伊是并不想做太子的。他说就这样也挺好的。

我半知半解地点点头。

最后还是册了大王子为太子。册封之日宫里举行了一场宫宴。大家推杯换盏。太子脸上是掩不住的得意。

弦伊也挺开心的模样。五王子还在狱中，大王子封了太子，二王子向来体弱，不出席宴会，三王子弦离与大王子向来交好，而弦伊也是个不求名位，只求逍遥的闲散王子，所以场面一时倒是相当和谐。

立了储以后国王让太子暂代了一部分朝政。年岁大了精力不济让他分不出太多时间去料理。

太子作风与国王秉承一脉，崇尚铁腕之治。法理之外不容人情，野心勃勃，扩张欲望十分强烈。不断与边关小国发生碰撞。

近日又有了与犁夷开战之意。犁夷区区小国，拿下并不费劲，只是需要派一位王子压阵出兵，太子自是不能前往，以太子意愿自然是让三王子去最为合适，到时凯旋归来，兵权在手，军功在手岂不是好事。

国王迟迟未定，太子手里已经一支护城军，太子向来与三王子交好，此时若再将兵权交给三王子只怕是不妙。

这几日正焦灼着。

弦伊却很是悠闲，有时候甚至不去上朝带着我到处玩耍。

我们院子里有两颗长得特别好的杨树，他让人给我扎了个秋千，今日陪着我在院里荡秋千。秋千非常简单，就两根长长的麻绳，一个坐垫。

我看了一下，「这也太粗糙了，我们那儿的秋千都还得有个靠背，然后这里！」我拍了一下那个秋千绳，「麻绳也得是有颜色的，漂漂亮亮的！」

「那你玩不玩？不玩儿我让人拆了啊！」

「玩儿。」我赶忙就坐了上去。「你推推我！」

「就你难伺候。」他嘴上这么说着，还是走到了我身后，大手推在我背上，我荡起来，被风吹的舒服得眯起了眼睛。

「要不要高一点？」

「高一点高一点！」

他轻笑一声，眼角眉梢带着风情，极为好看。秋高气爽，和喜欢的人在家里荡着秋千，听着他好听的声音，看着他好看的脸庞，简直，没有比这更幸福的事儿了。

如果我没从秋千上摔下来的话。

秋千的麻绳从最高处与树缠绕着的地方断裂，我荡得不算太高，被摔下去蒙了好一阵，弦伊焦急地抱起我，都将我放到内殿椅子上了，我才感觉出疼来。眼泪汪汪地抱住了他，手紧紧握着他的衣领，刚刚也是被吓得狠了。

他拍着我的背哄着我，「没事儿了，我已经传了医官了，除了膝盖还有没有别的地方不舒服。给我看看。」

我摇摇头，声音闷闷地，「没有了，就膝盖疼。」

他推开我，蹲下身仔细看着我被磨破的膝盖，透过被磨得毛碎的衣物都能看到里面血肉模糊的样子，他轻轻对我的膝盖吹了口气，「一会医官就来了，不疼啊不疼。」

接着他站起了身，「去准备热水，这个秋千是谁扎的？」

他声音不大，确实与平时平和的语调完全不同，身上散出来的怒意让我都暗自心惊，无可救药地觉得他这个样子.....还有点帅.....

一个侍卫出来跪下求了饶，弦伊只是眯了眼睛打量了一瞬，其余伺候的人便知道怎么做了，将那人拖了出去。

其实我只是皮肉伤，还没上次摔断手臂严重。弦伊就连朝都不去上了，这几日正是国王因为派谁出征犹豫不定的时候，他却毫不在意，直接递了折子上去，说王妃受伤，要寸步不离地照顾王妃，不能去上朝了，求父王体谅。

国王看完了这道折子反而眯起了眼睛。

「是真的一直在王府照顾六王妃吗？」

穿着一身黑衣的暗卫跪下回了话，「回王上，是真的，形影不离。」

国王将折子丢到了一边，眼神里多了点思量。

「诶，其实真不用你这么看着我，我觉得就最开始有点疼，现在好多了。」

他看着我被包裹得不能弯曲的膝盖，哼出一声，「你可得了吧，半夜下个床都下不去，还得我抱，我要是不在你怎么办？」

「那白天也不用你啊，白天送风她们能照顾我。」

他又了一个蜜瓜递到我嘴边，「我不放心，我得看着你。」

「那你之前看着我，我不也摔了吗？」

他闻言表情就变得古怪起来，我知道我说错话了，赶紧蹦到他身边，他伸手接住了我，「我不是那个意思，我的意思是我能照顾好自己，你别耽误正事，该上朝好好上朝去，不用担心我。」

「...你难道就没想过，我可能就是懒得去上朝，才找了个照顾你的借口吗？」他似笑非笑地看着我，挑起的眉毛那叫一个欠抽。

「.....」对不起，我还真没想过。

「你的意思就是我自作多情了呗。」我看着他忍笑的表情，露出了个温柔的微笑来，「我可是脚伤了，不是手伤了，手还挺有劲的呢。」说着就举起了拳头，他严肃地拉下了我的手，「我肯定是为了照顾你，没有什么能比你更让我牵挂的。」

「哼。」我趴在他怀里伸手去摸他的眼睫毛，「可是你这样会不会真的不太好呀。」

他努力忍住眼睛不眨「不会，等你再好点，我就去上朝。」

「好吧，你睫毛好长啊，而且还密，真好看。」

他低头瞅我一眼，「羡慕吧？这是你这辈子都不会有的东西。」

「谢谢你告诉我这个事实。」

「为夫应该的。」

「啪！」

最后这个巴掌还是落在了弦伊的脸蛋上。

弦伊又在家陪了我几日，收到了国王传召，他正换衣服准备出门，我有些担忧地看着他，「父王会不会生气啊，你这么多日都没去上朝，也没去请安的。到时候罚你怎么办啊。」

他弹了我一个脑瓜崩，「你当我三岁小孩子啊？能怎么罚我，还能拿着藤条打我不成？」

我想象了一下国王拿着藤条追着弦伊打的场面，忍不住还笑出了声。引得他一脸无语地看向我。

「大傻蛋。」

「说谁呢！」我自以为非常有气势地瞪他。

他扑哧笑了一下，「没说你。」说完换好了衣服心情很好地就出门了。

我总觉得我好像被人嘲笑了...

「近日在家可玩儿开心了？」国主说话中气都没以前那么足了，只是气势还是压人。

弦伊只好答了，「王妃脚受伤了，儿臣没办法离开她。」

「你倒是真心爱那个广济国女子。她现在好了吗？」

弦伊点点头，「不知父王诏儿臣前来所为何事？」

「朝中的事你当真一点不知？」说完，手指在案上点了两下。

弦伊只好认错，「是儿臣的错，王妃受伤儿臣日夜挂心，所以疏忽了。」

最后国王停下了手。

弦伊要出征了，虽然他说只是去压压阵，不会亲自上战场，可是我还是很担心，都说战场刀剑无眼，如果不小心误伤了怎么

办。

我双腿将他夹得死死的，手也搂着他脖子，「我好担心啊。」

「放心，不会让你成寡妇的。」他的手摸着我的散开的头发，呼吸喷洒在我的脸上，我忍不住翻身趴在了他身上，伸出舌头舔了舔他湿润的唇瓣。一番激烈的亲吻后，两个人都停下了动作，我有些气喘吁吁地看着躺在我身下的他。

他露出一抹淡淡的笑容来，指尖绕着我垂下的头发，「怎么样？是不是被我迷倒了？」

「你能要点脸吗？」虽然嘴里这么说着，可眼神却黏在他的脸上一眨不眨，看了片刻，我松了劲，整个人压在他身上，他也不觉得沉，将手伸进里衣里摸着我的脊背

「我真不想你去。」

「很快就回来了，别担心啊。」

他走那天早上我还没起床，他蹲在床头看了我好一会，那种仿佛诀别的眼神看得我无比悲伤。我忍不住凑过去搂住了他脖子，声音小小地说，「弦伊，我爱你，你一定要平安回来好不好？」

他碧色的眼眸总是凉凉的，可我知道那里面一定蕴满深情，他摸摸我的背，退开了身，在我额头上落下一吻，「干伶。」

他没再说别的，转身走了，背影走入模糊的晨光之中。

我隐于黑暗，他走向光明，我摸了摸刚刚被他亲吻过的额头忍不住在心里埋怨，要分开这么久，走之前也没有跟我说一声爱我，以后一定要罚他说上一百遍。

我开始掰着手指头算他出去的日子。我给他写了好几封书信也没见他回复。我想许是路途遥远，来回一趟需要等很久吧。

他已经走了两月有余了，我觉得很是无聊，连个可以斗嘴的人都没有。近来又有些食欲不振，吃什么都没胃口，今日晚膳又是这么随随便便就打发了。

「王妃，这样下去可不行啊，明日我叫个医官来给您看看吧。」挽云见我这样也很是担忧。

「随便吧。」我拿筷子戳着盘子里的菜，「这个弦伊也太过分了吧，好歹也给我写封信啊，等他回来看我怎么收拾他。」

挽云送风只在旁边笑，说我这是害了相思病。

结果第二日医官一看，竟说我这不是病，我这可是个喜脉。我愣了一下，拿起纸笔就想给弦伊写信，可是一想，我那么多信他都没回我！我才不告诉他呢！等他回来再说。

还有一个原因，我想亲眼看到弦伊知道自己要当父亲时的神情，一定会很惊喜很好看。

我看着窗外，风吹得呼呼的。已经快入冬了。我摸着肚子想，弦伊呀，快回来吧，到时候我们就可以一起过一个暖暖和和的年啦。

我没等到弦伊的消息，反而等到了国王的传召。说王后生病，要我入宫侍疾。我身怀有孕，也并非国王嫔妃，又为何要去侍疾，我心内疑惑，不想去，可来请我的人却也不是在跟我商量的样子。

王宫内的气氛相当沉闷，一路上无人开口，巡逻军身上厚厚的铠甲告诉我宫中有大事发生。

国王坐在正殿，面色凝重，仿佛几日间苍老了十岁。他开了口，「你们，从什么时候开始密谋造反的？」

我听他说话眼睛不自觉瞪大了，「父王，你在说什么？」

他却不准备解释了起身往外走去，殿门重重关上，我看到门窗处透过把守侍卫洒进来的光，带着一股黄昏之时的颓靡之意，让人莫名感到生命尽头，强弩之末的凄凉。

我是不信弦伊会谋反的，即使他会，我也不信他会就这样放任我在如此危险的地方，我找了个地方坐下，轻轻摸着肚子，宝贝啊，我们要相信你父亲啊。

而此时离城不远的弦伊，身披银白铠甲，脸上不再有任何嬉笑的神情，沉默地望着王城的方向，握着剑的修长手指上未沾鲜血，却带着一股冷漠肃杀的味道。

他举起剑指向了王城的方向，身后黑压压的军队仿佛受到了莫大的鼓舞，喊声划破黑夜，他清涼涼的眸子里终于不再有任何克制，任谁看了都能感觉到那是极致的野心与疯狂。

我想过我们许多见面的场景，但我从未想过最终会是这样。他立在不远处，剑指地面，不断地往下淌血，我看着他的模样，无比焦急，我不知道他身上的血迹是来自于他还是别的人。

造不造反对我来说或许没有那么重要，只要他好好的，毫发无伤就好。

我无比想靠近他，可却被国王抓住，锋利的剑横在我脖颈处，我小心地护着肚子，国王表情越发扭曲，声音震得我耳膜发疼，「哈哈哈哈哈哈好，弦伊，我早知道我们父子有这么一天，不如这样吧，我让你选，你要王位，还是要她！」

我看到他的那一刻只觉得无比委屈，若他不出现，我可以撑着不说一声害怕，可若他出现了，我就只想扑到他怀里，告诉他我这么多天有多难受，告诉他离别这么久我有多想他。

弦伊闻言歪了歪头，露出了一个似笑非笑的笑容。我却看得心脏剧烈跳动了起来，黑乎乎的血，破烂的铠甲，残缺的尸体，折断一地的刀剑在他身后都显得不那么可怕，只有他冷漠的脸上，杀欲生花。

「你真的很不了解我，父王。」他向前迈了一步，步履轻盈，带着一股决绝，我从未见过他露出那样的神色，脑海里隐隐有一个念头闪过。

「你如果再靠前一步，我就杀了她！」

国王的声​​音更大了一些。

弦伊顿住了脚步，取过了身后的箭，拉开了弓，他偏头看着国王，却不曾分一点眼神给我，那样的神情令人胆寒，国王将我拉置身前，他还在赌弦伊对我有感情，不敢放出那一箭。

我想起了许多从前不曾在意的事情，戈坝林的刺杀，杨铃屋的头牌，深夜里的暗卫，去广济国的逗留，还有那个坏掉的秋千。

我和弦伊相处的画面突然就浮现在眼前，那些温柔仿佛蒙了尘，擦拭清晰了才发现竟都是谎言。

「我不爱任何人。」

我被那全力射出的箭弄得退后几步，就连国王也被吓到，扔掉了横在我脖颈间的长剑向后退去。

我仿佛看到了箭射入身体的一瞬间，迸发在空气里的血雾，踩踏声呼叫声不绝于耳，这一箭如同战场吹响的号角，给了将士杀伐的权利。

我像个残破的破棉絮，双手护住肚子软绵绵地倒在冰冷的地上，不知道谁的血流到了我的身旁，沾湿了我的裙子，声音吵得我头疼，身下的地好像都在颤抖，我望着厮杀的人群，透过朦胧的泪眼在寻找那个熟悉的身影。此时震惊已经褪去，我只觉得心脏剧痛，却不知是因为他的箭还是因为他的话，不过总是因为他，我无声地笑了两下，原来一切都是一个笑话呀。

他赢得很轻松，战场很快又平静下来，那个漂亮的妃子妖妖娆娆地跟在他身侧，迷糊中我看到她殷红的双唇贴上了弦伊的侧

脸，我咳出一口血，看到此状终于掉下泪来，弦伊仍是面无表情，踏过满地血污来到了我面前，我费劲地抓住了他一小片袍角。

他蹲下了身，看着我不断流血的伤口，伸出了手，似乎想触碰，可伤口不住向外冒出来的血流让他明白这已是无力回天，最后又停住了。

我好像终于聪明了一次，眼泪与鲜血都汨汨地，你从来没有爱过我是吗？你只是...只是想让国王以为我是你的软肋是吗？」

「是。」

「啊。」我望着他那张熟悉的脸，不过是两三月不见，竟然已经想不起这张脸上露出笑容是什么模样，怪不得叫我傻蛋，我是真的出奇的傻，「都听你这么说了，我居然还是恨不起来你，真奇怪，可能是因为我要死了吧。」

「是啊，你要死了。」他语气淡淡地，听不出任何情绪，好像我不过是他随手碾碎的一只蚂蚁。

「我从没见过这样的你，好讨厌。」冬日的地上真的好凉，我想让他把我挪到个暖和点的地方，可是一想，我马上就要死了，也不差这么会。

他歪了歪头，「我不想让你见，你自然不会见到。」

我委屈地撇撇嘴，眼泪流得更凶了，我用尽了全力抬起了拳头，从他的脸颊上轻轻蹭过。

今日虽然天气冷，可是天还挺蓝的，我不再看他，望着天空，问，

「我的尸体可以送回广济国吗？」

他摇摇头，「不行。我会宣布你病逝，如果尸体送回可能会出意外。」

「啊这样啊。」我想我真是快死了，眼前竟是像走马灯一般不断浮现各种各样的画面，最近的是医官说我怀孕了，我摸着肚子说，要等父王回来呀，弦伊抬起腿走进了殿门，抱起了我转圈圈，是我做的梦。

弦伊给我抓住了一只灰兔子。

那盏蓝色的花灯还被放在殿门的妆台上

桌上的纸上都是歪歪扭扭的笔迹，他握着笔对我笑。

棕色的大马上是我摔下去的场景，他向前跑去，脸上表情是不作伪的焦急。

这些画面一边浮现一边被遗忘，最后只剩下了初见时那身白色的喜服。

我不自觉地笑了一下，回到了广济国。

那是我的宫殿，皇叔正在旁边批奏折。我撑着脑袋在扯他的衣袍，皇叔脸上满是无奈的宠溺。揉了揉我的头。

宫殿外的地上是碎了满地的玉，我吸着鼻子看着皇叔，他摇了摇头，给了我一个新玉佩。

宫殿的床上是拿着话本的皇叔和搂着他腰耍赖的我。

那些久远时光里的记忆突然涌现，再慢慢遗忘。

「皇叔，我好想回家。」

可惜，我永远都回不去了。

千雾是在七日后接到的消息。信纸上简简单单的字眼却让他反复看了好几遍。他的手指在那个熟悉的名字上不断地摩挲着，仿佛想透过这薄薄的纸张感觉到那人的温度。他看了半晌，仿佛老僧入定，没了反应。

林公公只能低声劝他，「皇上，节哀。」

千雾抬起了头，面如死灰，心内郁结，呕出一口血来，将干净的信纸染的鲜红。

他摇晃着站起了身，起伏的胸膛告诉他，他还活着，可那颗鲜活的心脏却早已随着故人一同死在了千山之外。

尸体虽未回归，他却还是举行了葬礼。

他最后一次昭告了天下，这是他最爱的侄女。

他从来没有承认过这是他最爱的女人。

即使是心里已经想了千千万万遍，即使是在这座空坟前，他都从未跨出禁区一步。

说来可笑，做了一生皇帝，可从未遂意过，他摸着冷冷的碑，却一字不提那些隐晦的不能见光的爱意。

弦伊称王。他封了原本的六王妃为后，百年后与他同藏王陵。他后妃众多，妖娆美丽，清纯可爱，但他却没有任何情爱欲念。他只需要为皇家开枝散叶。

国家在他的统领下变得越来越强大，周边小国或是收降或是依附。广济国也无法再与他强大的国力抗衡，可他却始终与广济国相安无事。或许是那个死在最好年华的六王妃唤醒了他仅存的一点感情。

他走在回宫的路上突然摸了摸口袋，「本王的项链呢？」

身后跟着的人赶紧上前，「王上，什么项链？」

「银色链子上面有个小猫的。」

下人急急忙忙要去找。弦伊却突然摆了摆手，「算了吧。不必找了。」

他独自走入了夜色中，黑暗像无边无际的孤独将人淹没，或许他是高兴的，他获得了至高无上的权利，又或许他是平静的，因为再无人能看到他展开笑意。

于他而言，他不过是经历了一场皇家夺权之争和一个女子短暂的爱恨。

无悲也无喜。

番外 妙媚篇

我叫妙媚，在番疆很出名。我是杨铃屋的头牌。

杨铃屋是一家乐坊，可谁都知道，卖艺不卖身的人太少太少。在我们这，若是乐伎跟你说卖艺不卖身，那只有两种可能，要么你钱太少，要么你实在是让人难以入目。

可我是真的卖艺不卖身的。

我在等一个人。他可真好。

他有个好听的名字，叫弦伊。我知道他是番疆的六王子。但是他一点都没有王子的派头。很久之前他将我从沙漠中救回来，让人照顾我，教我乐器，教我跳舞。实际我不是很擅长。

可每次我做得很好的时候他就会眯着眼睛对我露出温柔的笑意，碧色的眼眸里承载着世间罕见的柔情。他好像只猫咪，野性神秘，不对你露出利爪的时候那种柔软能瞬间击中你的心。

我知道他对我有所图。可我却没有办法抗拒。

他让我去了杨铃屋。我听他的，只要让他开心，为他付出什么都是可以的。

我什么都会，还长着一张好看的脸，很快我便成了杨铃屋的头牌，来杨铃屋的人很多，甚至有不少朝中显贵，我能听到许多

外面听不到的东西。

我全部告诉他，当然我只有一个条件，我一定要趴在他耳边说。

他搂着我，那双手安安静静地放在我的腰上，侧耳听我说今日听到了些什么。我看着他带着紫青痕迹的脖颈有些愣，虽然我知道他必然不止我一个女人，可我还是觉得很生气，闭上了嘴。

他这才反应过来，笑了一下，将我压在床上肆意亲吻，我的情绪瞬间变得纷乱，也再难去与他计较。

我听说他要成亲的消息了，六王妃是广济国前来和亲的郡主。我喝了一夜的酒，哭了一夜，连老板都被我惊动来我房里问我是不是被客人欺负了。我想倾诉，却想起他所说的不能让别人知道我们的关系，所以哪怕在酒醉时也一字未提。

我在那个灯会上遇到了他们。他牵着的人应该就是六王妃。与我不同，那张脸上满是稚嫩，带着不谙世事的天真。她拿着弦伊送的糖人，面颊鼓鼓似乎在生气，弦伊笑着，露出了一个讨好的表情，我从没见过那样的表情。可我知道弦伊不是重情之人，这样的天真只怕会被摧毁得渣都不剩，我还是觉得又酸又痛，纱巾捂住了我半张脸，落下的泪水已经快要将纱巾浸湿。

我要去帮他最后一个忙了。这需要付出我的生命。

他伸手抚摸我的脸颊，低喃的声音响在我耳畔，像地狱里索命的鬼，只要他要我死，我便只能心甘情愿奉出生命。

我扯开了自己的衣袍，将腿盘在了他身上，其意不言而喻。

他哈哈笑了两声，托起了我的身子，就着我盘在他身上的姿势走到了床边，将我放上了床。接着解开了自己的衣扣。我看着他冷静的面庞，行至高处表情也不改分毫。

那双游走在我身体上的手准确地触碰着我的敏感地带，将我带入一波又一波难以拒绝的极乐中。

我用尽最后的力气抱住了他，「说你爱我。」

他没有丝毫犹豫，「我爱你。」

可语气里明明毫无爱意。

我的计划很顺利，大王子很快上了勾，如他所说我也很快得了手，他让人给了我分量不足的毒药，他说大王子如果死了反而会让老国王纠缠不休，过犹不及。我只按照他说的做。

他最后一次让暗卫给我带了话，告诉我一切都妥当，我只需要什么都不说便好。我点点头，问，那给我的毒药呢。

暗卫递给了我，他说六王子吩咐的，这个药入口即化，是甜的，不会有任何的痛苦。

我有些开心地笑了，你看，他还记得我喜欢吃甜的。

我对那个暗卫说，你替我回他的话，就跟他说，我永远爱他，比任何人都还要爱他。

我最后服下这个药的时候，想到的都是他吩咐人说要准备甜的毒药的样子。竟然还觉得有一丝丝甜蜜，我无可救药了，是啊，不管是身是心都无可救药了。

可这个药真不会让人没有痛苦。我喉间感觉被大火灼烧般痛苦，很快就失去了声音，接着是我的五脏六腑，我甚至感觉他们在融化在腐烂，在化成一摊恶臭的血水。

算了，就当我最最后一次享受他给我带来的痛吧。

番外 弦伊篇

我是弦伊，六王子。

小时候不懂事的时候，哥哥们会说我跟他们长得都不一样，不带我玩。

为什么呢，因为我母亲是辽峪来和亲的公主。我生下来眼睛就是跟我母亲一样的碧色。这是很正常的，但是也会时刻提醒别人，我身上还有一半辽峪的血。

我母亲在这过得一般吧，父王并不是个专情的人，而国王之位，带给了他无数个年轻貌美的女子，自然也就分不到感情在我母亲身上。

而我，渐渐长大，兄长们也渐渐长大，他们不会再当着我的面说我不一样，也不会跟小时候一样排斥我。

我们始终保持着兄友弟恭，当然是表面上的。

背地里大哥跟五哥争的你死我活的。

他们都忽略了我二哥，为什么呢，二哥是个药罐子，胎中不足，以至于身子相当弱，大家都默认他活不了多久，他是没法做国王的。

而我，也是没法做国王的，因为我身上辽峪的血。国王喜欢外族女子的美貌，但他绝对不会将国家交给一个和外族有关的人。不过辽峪好歹也算是个有点小兵力的地方，所以国王表面也还对我不错。

但我并不喜欢这种不错，像施舍冷饭。我最好的不给你，那我便给你点我不要的吧。

何况他也并不是个好国主，自私荒淫伪善，从我懂事我就看在眼里。

我的眼神落在了那个王位上，权利对于男人来说，是一旦动了念就不会再放弃的东西。

我要所有人明白，我才是适合这个王位的人。

又跟广济国起了冲突。我挺厌倦的，老是欺负边关百姓，用这种不入流的方式惹事。

最后双方还是签了和平条约。

广济国也派出了一位郡主前来和亲。国王想也没想就指给了我。

我眯起了眼睛，这可，正中下怀啊。

她叫千伶。其实我在知道国王要把她指给我的时候我就摸清楚了这个小郡主了。

我收到的消息是说这个小郡主是被广济国皇帝从小捧在手心里长大的，单纯，但也很刁蛮。

新婚之夜见她，我却不觉得她刁蛮，红着眼睛吼我的时候反而像只炸了毛的小猫。

很可爱。

也很好拿捏。

她和妙媚不一样，妙媚是个没感受过爱，一直在漂泊的人，需要宠。

而她不同，她得到的爱已经够多了，所以对她，得有趣，得让她感兴趣，得让她有点新鲜感。

最好再让她有点愧疚感。

这个简单，我只需要把我因为娶了她不能当国王的事情告诉她就可以。但不能从我的口里说出去。

所以我在除夕家宴上安排了两个小宫女。

一切都向我想象中的发展。我带她去围猎，提前安排好的刺客已经混入了林场，我和她慢慢悠悠进场，与众人离得远远的，

否则人太多了，安排好的人若不能全身而退那我就得损失一名得力的杀手，不是件好事情。

我看到那支箭向她飞去的时候赶忙冲了过去，差一点点，就差那么一点点。

我担心的护住她。

如果她受伤了，计划就失败了。

我受伤了，便在家养伤。她很担心我，虽然嘴上不说，但几乎有求必应。我笑咪咪地看着她敲核桃。撅着个小嘴，眉毛都拧成了八字形。跟硬邦邦的核桃较着劲。

可爱，我喜欢看她敲核桃。

妙媚得手了，五哥也下狱了。没人怀疑在家养病的我。我听着暗卫来回话，说妙媚自尽的事情，心里没有太大的波澜，这是一开始就计划好的事情，又有什么好难过的呢。

她敲响了我的房门，我跟她说是保护府邸的暗卫，府外最近有可疑的人，她点点头便信了，晚上睡觉也将我抱得紧紧的。我看着她沉静的睡颜，两只腿还搭在我的腿上，手臂也将我搂得紧紧的，不自觉亲了亲她的额头。

父王签了和平条约也还是不老实，大哥带着人在边界处奸淫掳掠，只要不闹大，他就一直睁只眼闭只眼。可能这才是跟他秉承一脉的好儿子吧。

嫣然是在这个时候进的宫，她和妙媚不同，她更加清楚的自己的使命。我只需要她这个时候帮我看住国王和前朝就行。

因为我得去一趟广济国。当然，带上千伶。有她，我就可以有理由在广济国待得更久。

我去求了国王，冬日里跪了一天，他大概以为我真的对千伶情根深种了。

我看到千伶朝我扑过来，小小的身子抱住了我，想为我挡住寒风，这一刻，我连自己在做戏都差点不记得了。

广济国邻国就是辽峪，在广济辽峪番疆的交界处有个大山谷，我与外祖便将军队置于此处，待在广济国很多事情都方便了许多。

而有了千伶，我能最大限度地拖下去。

我见到她和她皇叔抱在一起，有些轻微的不快。然而也只是一点。可一个真正爱她的人，怎么能看到她与别人拥抱而毫无反应呢，所以我最大程度地表达了自己的醋意。

她被顶得娇喘连连，被咬得青青紫紫，却抱住我的腰一直叫着我的名字。

第二天还会声音细细地跟我解释，我心中暗笑，面上却受用地眯起了眼睛。

我们回了国。犁夷与辽峪已经达成了共识，犁夷开始与番疆不断发生碰撞，战争已经在所难免，然后对我而言，已经不是犁

夷和番疆的战争，我知道时机快来了。

我看着千伶在秋千上开心的笑容，她仍然是一脸天真的模样，笑着让我推高点。我抬眼看了一眼麻绳，却还是没有太过用力，她摔倒的时候眼泪汪汪，抱住我脖子的那双手还是小小的。我心里有些奇怪的念头，但，都不重要，毕竟有些事是注定的。从她成为我的六王妃开始。

国王最后决定了让我去。他已经确定了他抓住了我的把柄。

他还是不太了解我。以至于我射出那一箭的时候他那么惊讶。我是一定会成为国王的。付出一些代价也是正常的吧。

千伶下葬之时医官回我，说她有孕近三月了。我有一刻的愣神，呆呆地看着她的棺材。

跪了一地的人叫我节哀，其实我并没有太难过，我只是在想，那样一个小孩子，有了小孩，有了我和她的小孩会是什么样的。会很可爱吗？像她还是像我？

我成了国王得去王殿居住了。我最后去了一次我和千伶的房间，在我知道她有孕的那日。躺在我俩睡了好几年的床上。枕头上还有些她发间的清香，模糊中那些阴谋阳谋，生离死别，仿佛只是黄粱一梦，而她还卧在这张床榻之上，认真地看着我，对我说，弦伊，我爱你，你一定要平安回来好不好。

而我还朝归来，千伶还在王府门口等我。

看到我下了马便飞奔过来抱住了我，「你走了好久，我好想你啊。」她小小的脸不断蹭着我的脖颈，蹭得我有些痒。

「好啦好啦，别用你那双脏脸蹭我啦！」我语气里带着嫌弃，但是也没推开她。

她撅起嘴，扬起了威武的小拳头，我一脸害怕的模样拉下了她的手，「好好好，你不脏你不脏，我脏行了吧。」

她哼了一声，凑到我耳边，「我跟你讲，你要当爹了！！」

我一瞬间就呆住了，梗了好一会才发出声音，「我...我.....」一向总把她堵得说不出话的我反而开始结巴了。

她眼眶红了，捶了我一下，「你什么呀你！还不快跟我进去！」

「那我...我抱你进去。」说着我就想去抱她，结果被她躲过去，「抱什么抱，哪儿有这么娇弱～」

说完就拉着我的手往家里走，我看着她小小的身体，心想，真的很娇弱啊。

我俩回到殿中，我忍不住蹲下了身，将耳朵贴上了她的肚子，听了片刻，「有声音诶。」

她伸出手指头戳了戳我的额头，「这才三个月有什么声音啊。」

我又听了会，「真的有！」

她抿嘴笑了，手指温柔地摸着我的头发，「我好想你啊。」

我起了身轻轻亲了她一口，「我也是。」

「你以后不要出去了，陪在我身边，不然我就打你儿子！」

我看着她凶凶的模样却不知道为何心里一酸，「我不会再离开你了。」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